



2025 省直保健对象健康体检须知

您好，感谢选择我院进行健康体检，体检前请阅读该体检须知，感谢您的配合。

体检前

1. 体检前 3~5 日勿食动物肝脏、血液制品等食物；
2. 体检前一天晚上清淡饮食，晚 10 点后禁食、0 点后禁水；
3. 请按单位约定时间携带身份证至东院区门诊九楼体检中心进行实名制体检；
4. 若择期体检请关注微信公众号“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诊疗→健康体检→团检预约”或致电 0371-66278599 进行预约。截止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体检当日

1. 晨起请勿剧烈运动，以免影响检查结果；
2. 请勿穿戴有金属及复杂图案的服饰，女性勿穿连衣裙或连体袜；
3. 如有糖尿病、高血压等慢性病需服药者请您携带相关药物备用（可于尿素^[13C]呼气试验检查完成后服用）；
4. 尿素^[13C]呼气试验需禁食、水 2 小时以上，且一个月以内未服用抗生素、抑酸剂类等药物；
5. 尿常规请至体检中心留取（中段尿），女性月经期间请勿做尿检及妇科检查，待月经干净 3 天后及时补检；
6. 粪便常规可在体检中心留取，或于体检当日在家留取后带至体检中心；择期送检请于留取后 2 小时内送至体检中心卫生间（周一至周五 7:30-16:30，周六 7:30-11:30）；
7. 腹部 CT 检查前需立饮 800~1000ml 清水使胃部充盈（此项目需在采血、尿素^[13C]呼气试验完成后检查）；
8. 磁共振检查前请您去掉身上所有的金属物品，包括腰带、手机、打火机、磁卡、



眼镜、饰品等；如有金属假牙、心脏起搏器等体内有金属植入者，请提前告知工作人员，以便评估是否可检查此项目；

9. **冠脉 CT 造影**检查前后需停二甲双胍 48 小时以上，结束后需立饮 2500mL 清水以促进药物排泄；

10. **胃肠镜检查**（不含治疗费，体检当天另行预约时间）前一周需停用抗凝药物或抗血小板药物（肠溶阿司匹林、波立维、华法林、替格瑞洛、低分子肝素等。

体检后

1. 体检完成后，请将体检指引单交至**体检中心接待处**，如有未完成项目，请告知工作人员并于规定时间内完成补检；

2. 若有**重要阳性结果**会第一时间通知，请注意接听电话，如报名时未填报联系方式，建议体检时补充；

3. **体检报告**于检后 10 个工作日线上查看。查询流程：关注微信公众号“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诊疗→健康体检→体检报告（首次查询需验证手机号→绑定信息→查看报告）。

温馨提示

1. **体检时间**：周一至周五，7:30 开始，10:00 停止采血；

2. 自驾者请提前至单位体检负责人处领取“**通行证**”，凭证进入体检专用停车区；

3. 体检结束后凭餐券至体检餐厅**用餐**，离开体检中心时请至接待处登记领取**免费停车券**。

体检地点：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东院区门诊楼九楼

具体地址：龙湖中环路 with 秋澄街交叉口西侧（停车场 P2 入口）

联系方式：0371-66278594

再次感谢您对我院的信任与支持！祝您身体健康！生活愉快！



附件：2025 年省直保健对象健康体检项目

一、一般项目

测量身高、体重、腰臀比、血压。

二、临床项目

内科，外科，泌尿外科，皮肤科，口腔科，耳鼻喉科，眼科，妇科（含液基细胞检测 TCT、人乳头状瘤病毒检测 HPV），心理测评（自选）。

三、医技检查项目

CT（低剂量胸腹部联合扫描），心电图，彩超（颈部血管、甲状腺、心脏、肝、胆、胰、脾、肾、输尿管、膀胱，男性加前列腺，女性加乳腺、子宫、附件），骨密度（双能或 QCT），¹³ 碳尿素呼气试验。

四、临床检验项目

血脂（总胆固醇、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甘油三酯），肝功（丙氨酸氨基转移酶、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 γ -谷氨酰基转移酶、碱性磷酸酶、肌酸激酶、总胆红素、直接胆红素、间接胆红素、总蛋白、白蛋白、球蛋白），肾功（尿素、肌酐、尿酸），同型半胱氨酸，甲功五项，乙肝五项，丙肝抗体，血糖，糖化血红蛋白，甲胎蛋白，癌胚抗原，糖类抗原 19-9，血常规，尿常规，粪便常规+隐血试验。男性加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女性加糖类抗原 12-5、糖类抗原 15-3。

五、自选项目

磁共振（头颅、颈椎、腰椎、单侧膝关节任选 1 个部位）。

六、附加项目

正、副厅级保健对象（含一、二级巡视员等享受同级医疗待遇者）附加项目：无痛胃肠镜，冠脉 CT 造影，头血管磁共振成像任选一项检查。